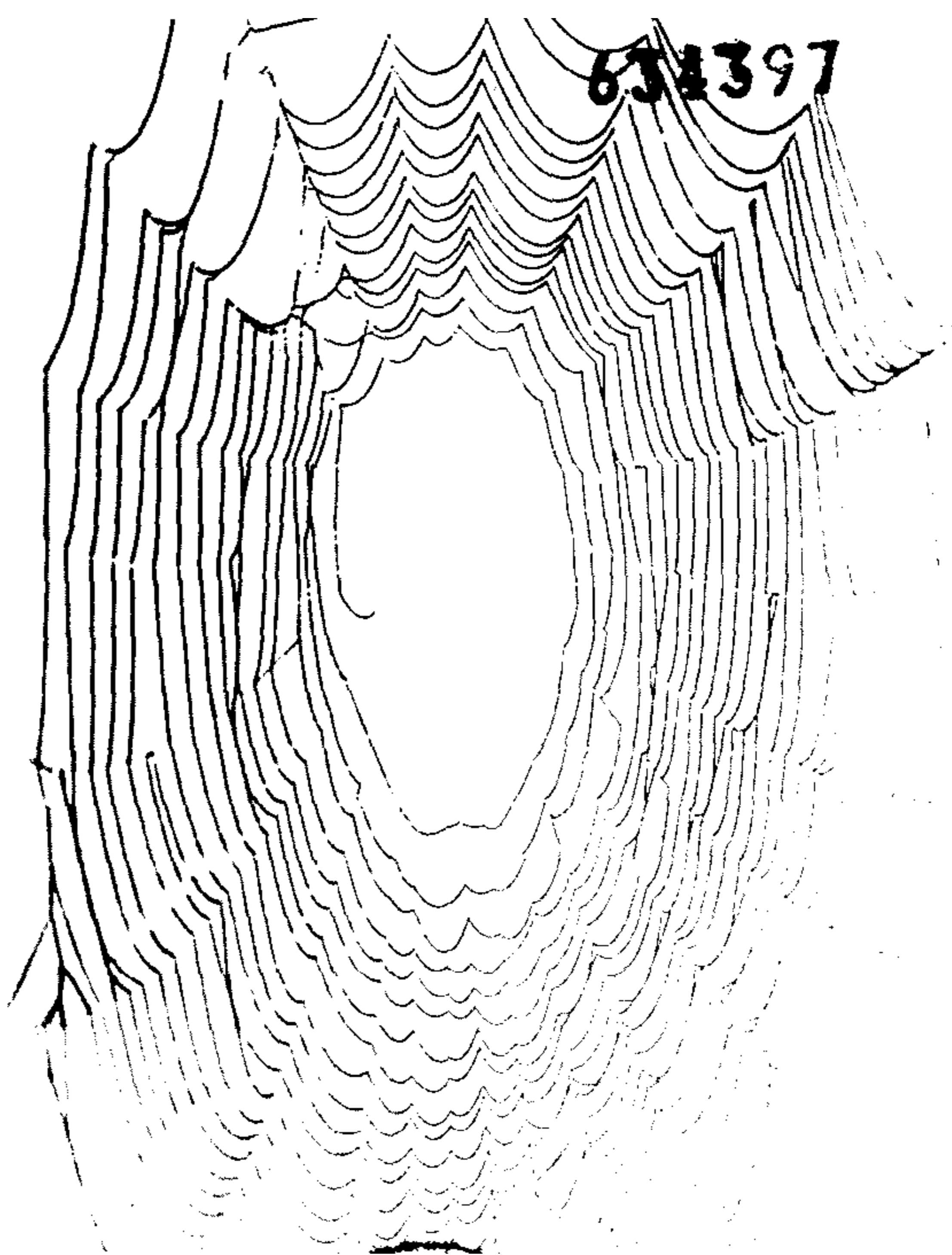


634397



我的妹妹

花山文艺出版社

突围表演与表演突围（总序）

当我把这套丛书取名“突围”时，其实是了却我十年前的一个心愿，十年前，我写过一本题为《世纪末的突围》，副题为“新时期文学的误区”。没想到一晃十年过去了，十年来我非但没有能够突围出去，反而越陷越深。我原本以为是我个人的文化记忆和思维习惯造成的，没想到更年轻一些的作家也有这种突围的情结，无论是年轻的汪湫、程青、墨白，还是更年轻的吴晨骏、卫慧、棉棉，他们在小说里都表现出一种往外挣扎、往外撕、往外撞击的“形体动作”。

这种语言形成的“行为”，我们过去习惯称之为“喧哗与骚动”，或者称为“愤青”（愤怒的青年的简称），最近流行的词叫“断裂”，而我认为是一种身陷困顿的突围因为有诸多的有形之围和无形之围在影响作家的写作。在时间上，我们面对新旧世纪之交，是世纪末向世纪初的突围，在文化心理上我们要突破“大预言”给人类的宿命，在技术层面，人类要摆脱“千年虫”干扰。如果说时间尚可具体到数字来表达的话，那么文化的转型则是一个非自然递进的突围。告别旧的文化范式，塑造新的文化性格，超越中西方文化传统的樊篱，是自五四以来中国作家的共同理想，一百年来中国文学和文化都是以突围之势前行的，发展到九十年代便出现

了多元、多极而又相互干扰的混合型文化。对文学发展来说，混合多元是其前提，因为单调、统一是文学的大敌，但对作家来说，混合多元的文化格局既是保护个性的掩体，又同时是遮蔽个性的屏障。多元混合给作家多种选择的机会，也给作家增加选择的难度，这就像大家都穿灰、蓝、黑时，你只要穿着鲜艳一点就会显出个性来，而今什么色彩，什么样式都很难充分地将你与其他人划开一样，多元选择造成的混合、混沌乃至浑浊使当代文学变得暧昧起来。可以说，今天文学的困境在于一种暧昧情绪的滋长，而这种暧昧情绪的迅速繁衍又是我们对多元文化认同和培育的结果。

于是，有了突围者。

卫慧高呼“像卫慧那样疯狂”，要以“疯狂”来撞击“暧昧”，而棉棉则以一种撕裂的嗓门沙哑的嗓音对小说之范进行数落，程青不像卫慧、棉棉那么激烈，她以一种釜底抽薪的反讽将世俗之墙悄然撬开然后独自逃走。如果三位女作家的突围之剑面对的是男性话语，汪湫、墨白、吴晨骏的突围之矛则带有自渎性质。汪湫检点的是知识分子自身的迷惘和萎靡，墨白对生命热烈讴歌的同时对时下文化生命力的衰弱表示了愤怒的感慨，而吴晨骏在《梦境》中对那个自由撰稿人的自怜、自叹、自嘲，乃是逃出围城之后的精神凭吊，鲁迅写过一篇《娜娜出走以后》，对女性解放进行深刻的反思，而《梦境》则是“吴晨骏出走之后”的自我反思，在这套丛书里，我们发现出走不是吴晨骏的个人行为，还是新生代在全国九十年代别无选择的选择只有出走，才能突围。

突围，作为一个军事术语本意是要冲出敌方的围困，可今天的文学并不存在一个明确的敌方，“没有方向，似乎又

有一切方向”（杨炼《飞天》），他们有些为出走而出走。这样目的性不明确的出走，减弱了突围的悲剧性，增添了突围的表演性，八十年代的文化突围带有强烈的悲剧性，那时候强调文化抉择（注意这个抉字），确信二元对立，九十年代的突围者身陷暧昧不清的文化多元情境，有点像与风车作战的堂吉诃德们突围，不仅仅是突围，而是带有表演性的抉择，那种呼天抢地的悲剧感消失，卫慧表演卫慧，棉棉克隆棉棉，程青嘲弄程青，汪湫书写汪湫，墨白化装墨白，吴晨骏操作吴晨骏，他们都是自己的“风车”，都是自己的敌人。五年前，我曾将这种小说方式称之为“互文性”，还是从技术层面分析的，现在看来这种互文有某种无奈的文化表演。

突围本是悲剧性的，可他们将悲剧演成了喜剧、诙谐剧，他们甚至不会演正剧或许人们会不习惯这种表演，其实，文学艺术是离不开表演的。表现也好，再现也好，都必须有人在模拟某种场景和情景。悲剧也是剧，也是一种表演。

1999年5月18日于碧树园

他内心有个世界

吴晨骏的小说朴实，耐心，细致，真实，感人。他在他的内心世界里运行，不偏不倚，静谧无声。他的小说，凭着予人朴素的震颤，让人想起“艺术性”在中国文学长久的缺席；也因此证实了他这一类文学理想的追求在当代尤其是今后的必需。

他的小说最重要的特点就是感人。他对自己小说写作的要求似乎是：再怎么写，首先得让最初打动自己内心的情感同样打动读者的心。然而这并不是是一种浅薄的滥情，它通常需要作者把这种相关的情感在内心长久地浸润，直至自己在作品中将之隐匿到不能显见的底层；而这样做的目的恰是为了更为沉重而丰腴地体现这种情感；并且由于所摄取的语感、结构以及技巧的不同，最终给予读者的感动也就各种各样。他的童年题材的小说《一点点爱》，通篇以白描手法勾勒作品的主线——童年的“我”与表弟学兵简单的日常相处，再自然地自始至终穿插着一场乡村送葬队伍的动静，字里行间弥漫着浓郁而节制的忧伤情绪，“故事”一直平淡地铺叙，在我们不能预知的时刻结尾突然来临：“从今往后，我将在孤独中生活了。”一块漂浮的石头终于落地；而我们每个人在这个世界上的孤独，却在这个孩子的情绪中显得

更为昭然，这样的感动干脆而直接，就像一块沉重的冰瞬间坠入我们暖烘烘的心，使我们的头在我们的内心深处久久地抬不起来。而刻画青春期（高中生）的《玫瑰》，则以更为沉重的笔调予人以一种缠绵而荡气回肠的感动；并因其通篇无涉“玫瑰”而以提取的意象“玫瑰”为题，体现着吴晨骏写作之初的诗歌训练。

他的小说最多的是刻画一个为了追求纯净理想的人在现实世界的苦难，并因其普遍而激荡着读者的同感。他对这个世界细腻的触觉，深沉的爱和恨，对美好生活的渴盼，对美丽而纯净的爱情的向往，对苦难成长留给自己的深重痕迹的记忆，对自己作为一个为理想而苦苦奋斗的普通人在当代生活中的压力的深刻、准确而不夸大的感受，都较为全面地体现了他作为小说家以及一个“人”对美的追求。

吴晨骏以自己对生活的细致观察和准确描写而体现他对生活的热爱。他重视写景，他热爱考虑那些树石草虫的想法。他心里有着大自然，他热爱他们。他在作品里提到他自己时，常常用到一个词：可有可无；而正是在他的作品中读到这个词的时候，我才真正感到它（这个词）实际上指的是我们每一个人。

我自己对吴晨骏属于他“另类”的小说更有兴趣。正是在《伐木》、《叛徒》、《王华》、《午夜狂人》、《屋顶上的飞机》以及《草之歌》这些在题材或技巧上属于他个人的“另类”的小说里，吴晨骏无意识地表露出他对自己现有的感知的不满足。一个人，尤其是一个写作者，他更有责任在对自身逐渐清晰的基础上表示对自身所缺乏而又必需的事物的兴趣。拓展边界和触摸陌生的危险是毫无疑问的，然而危险和恐惧之后，我们将更为健全而充实。我们总在危险和失败中

成长，长久的自我迷恋无异于故步自封。这里的自我迷恋绝非单指题材上的单一，更责询着面对这些题材没有痛感的精神感受的熟练表达。这里的拓展边界和触摸陌生也明确区别于刻意求新哗众取宠，它们依然强烈要求着作者的烙印及其整体写作的有迹可循。因此我隐隐觉得，也许他接下来的工作仍会把很多精力投注于他的“触摸陌生”。

目录 · 目录 · 目录 · 目录 · 目录 · 目录 · 目录

伐木.....	(1)
啊，美好的生活.....	(6)
小布速写.....	(33)
叛徒.....	(38)
写生.....	(44)
窃窃私语.....	(54)
我的妹妹.....	(58)
一点点爱.....	(66)
玫瑰.....	(73)
放学之后.....	(95)
三个梦.....	(108)
旅途.....	(114)

王华.....	(117)
屋顶上的飞机.....	(148)
往事或杜撰.....	(181)
草之歌.....	(219)
梦境	(253)
吴晨骏创作年表.....	(267)

伐 木

那一年，秋天，一个下午，我们这一队人，总共二十一个，在班长的带领下去离工厂七八里路的原始森林伐木。在我们当中至少有两个人对原始森林的进出路径很清楚。这一次伐木，现在看来一点意思也没有，惟一的好处就是锻炼身体。砍伐后的树木仍然扔在原地，等候某一天这里的树全被伐倒，再由其他部门的人把它们运到内地去。后来才有保护大自然、保护生态这一说，而在那个年代里人们还没有功夫顾及这些。但相对于剧烈的派别争斗造成人员伤亡而言，伐木这个活儿看上去还正经些，至少它可以增进同事间的友爱合作。

大家“哗哗”地踩着满地落叶，进了森林，两个向导在前面开道，我们又走了约莫十分钟的路，到了预先划给我们的那片林区。我们都是带了家伙的，大家抡起斧头，拉起大锯，干得很起劲。其中只有一次小小的误会，我们当中一个人掏出香烟刚想抽，被班长大声斥责了一番，问他还想不想活了。因为在森林里绝对是禁止火种的。

刚开始干活时太阳还没有西斜，斑斓的光束从一棵棵参天大树的顶部倾泻下来，如果举目向上会感到很刺眼。要放倒一棵树大概需要二十分钟的时间，这已经是够快的了。遇

到那种特别粗的老树，少说得干上半小时。

那个时候，人们强调的是集体。在临来之前，班长制定了一个目标，就是不伐倒一百棵树誓不罢休。所以自进森林后大家没有一刻停息过。后来由于大家的体力有些疲乏，干活儿的节奏稍显松懈，有些人热了，就脱下衣服扔在某个枝桠上。然而我们心中潜在的英雄主义急剧膨胀，在我们劳累时带来力量。那一棵棵树就像是一个个敌人，原始森林成了血肉横飞的战场。这样讲一点不夸张，到最后我们眼中就只有锯条的来回抽动所发出的晃眼的光，耳中充塞了斧子与树干撞击的梆梆声。“倒了，倒了，当心点。”这说明某个小组又放倒了一棵树。时间就这样在不知不觉中流走。太阳终于偏西了。

森林里的夜到来得特别快，人们还没有察觉到，光线就逐渐暗淡下来，鸟儿和各种动物的叫声也变得非常微弱。两个向导中的一个对班长说：“我们该收工了，再迟，就难认清回去的路了。”班长把衣袖向上一撸，挥起斧头又砍了几下，然后站直身子。

“同志们，把各人的工具收拾好。往回撤了。”班长扯开嗓子叫了一声。

突然之间森林里又恢复了往常的寂静。大伙儿摸摸索索地把工具和脱下的衣服整理起来。在那种朦胧的灰白的光亮里，彼此只能看清对方的一个影子。我们又编成了进入森林时那样的队形，两个向导依然在前面开道。回去的时候大家的步伐相当快，一个跟着一个，都默不作声。只有脚底踩着落叶的沙沙声。

原始森林的每一棵树从外表来看长得几乎都一模一样，只有大小之分。从整个地形来看，错综复杂，紊乱而酷似。

我们走出了一段路，再回想刚才经过的地方，几乎难以分清我们究竟是不是在原地兜圈子。要不是有那两个向导，我们身处这种林海里，难免会晕头转向的。

当然那时候我们都无法思考这么多了，半天高强度的劳动，使每个人都筋疲力尽，脚下显得很沉重。身上刚才汗湿的内衣被森林里的凉气吹拂，让人不由自主地想打两个寒颤。

天空被浓密的树叶和枝杈遮住了，看不见天空中的任何标志，比如月亮啦，北极星啦，我们得赶在天完全黑下来之前走出森林。这也是我们，确切地说是前面的两个向导，走得那样快的原因吧。

我在冥冥之中头脑中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无论如何也要跟上走在前面的那个人的步伐。我头低着，看着他灰灰的两条不断交替前进的腿。

前面提过，我们进入森林后走了大概十分钟的路。回去时走得这么快，照理讲应比十分钟短。事实上——我没有看表了，天黑也看不见——我估计在十五分钟左右。也就是说，在某一段时间内，我们的路径与进来时稍有不同。不过总的情况还好，两个向导很快就意识到了这个错误，并及时纠正了方向。原始森林里有无数条似是而非的道路，好像都可以通向它外面，但真正能够引导人出去的仅有那么一条或两条——看上去其貌不扬的难走的路。那些明显的舒坦的大道往往是诱人上当的毒蛇，所以光凭感觉是会出错的，这里就显出了经验的重要性。渐渐林木稀少了，地上的落叶有了干燥的迹象，我们已经能够松一口气，大家的步履也轻捷了许多。天空进入了我们的视野，远处的灯火让我们感到一股生机。森林被我们抛在身后。

故事如果在这里结束的话，你也许会认为这是发生在过去年代里的一次普普通通的劳动，就跟其它所有的已经发生过的对现在没有任何影响的事情一样，只不过为了增加一点谈话内容。

不过后来有一个意外，使大家的那种劳动之后的快感丧失殆尽。我们出了森林，情绪一下子松懈下来，懒懒散散地走到工厂的大院里集合，准备听班长讲几句话就各自回去了。班长笑容满面地走到队伍的前面。

“好了，大家站好，现在开始报数。”班长说。

这是老规矩。我们进入森林前共有二十一人，前面已交代过。大家按顺序，声音高低不一、断断续续地从“一”一直报到“二十”。到这时众人才好像明白我们队伍里少了一个人。班长的脸一下子刷白。

“再报一遍！”班长叫道。

“不用报了，”一个人说，“赵小花不见了。”

我们立即返回去找。那种情景是可想而知的。在原始森林里找一个人，犹如大海捞针。我们这一队人，翻遍了方圆十几里的地方，再也没有寻见赵小花的影子。这天夜里就这样过去了。

第二天一清早，我们把这事通报了厂领导，于是全厂同志在熟悉道路的向导们的带领下，继续扑向原始森林。当我经过昨天下午伐木的那片林区，看到一小块空地上横七竖八地躺着一根根圆木，在它们的尾部都有着崭新的锯痕或斧头砍过的伤疤。

森林里无穷无尽的树木，遮住了所有我们看不见的动物，活的或死的，还有赵小花。所有的人都知道那个结果，但所有的人又都在徒劳地努力地寻找着。隐隐约约，我听到

相隔很远的某一片林区里有人在拼命地叫喊赵小花的名字，但他的声音传到我们的这片林区时只剩下一点点茫然的回音，像森林里经常可以听到的那种不知是什么发出的声音一样，没有任何希望，不会给人任何出乎意料的惊喜。

赵小花就这样悄无声息地从我们周围消失了。要知道，我们并不是没有尽力找，第三天和第四天，以及以后的很多日子，我们都曾分批进入那个藤蔓交错的原始森林，只是越往后派去的人越少，毕竟大家还有其它事情要做。

一个月以后她父母从遥远的南方来过一次，他们在厂里嚎啕大哭，我们都千方百计地安慰他们。厂领导给了他们一笔不小的抚恤金，把赵小花的死当作工伤事故对待。有人曾提议追认赵小花为烈士，后来因另一些人的反对，这个计划最终不了了之。她父母临走的那天，班长带着我们去送他们，一直送到离厂子不远的小车站。她父母拎着满满一包赵小花生前穿的衣服，对我们说了几句感谢的话就走了。

啊，美好的生活

1

我走上工作岗位的第二年，经人介绍，认识了张丽。一年后我们领了结婚证，我从此就变成了有妇之夫。那天我正在离南京不远的一个小城出差，快到中午时接到一封我亲戚寄来的信，我没吃中饭，就跳上了一列开往南京的过路车。下午两点到亲戚家，她说她已给我物色好了一个女孩，约在晚上见面。此前她曾给我介绍过一个，我考虑到那女孩长相较差，将来带出去不大方便，有碍观瞻，就没有同意。所以我虽然进了她家的门，在沙发上坐了好长一段时间，心里还是有些七上八下，隐隐地感到不安。她边给我削苹果边说，这个女孩她预先已经见过，长得不错，个子也比上次那个高。我记得她在“不错”的前面，还加了一个“很”字。终于到了晚上，女孩由一个胖胖的妇女陪伴，被领了进来。她戴一副眼镜，脖子上挂着一根项链。我亲戚代表我问了她几个问题，她都礼节性地作答。然后我亲戚给我使了一个眼神，我就起身对那女孩说，出去走走好吗？女孩和胖胖的妇女迅速对视了一下，说，好的。她整整衣服跟着我走出门。

我们在大街上绕了一圈，谈了一些浅显的话题，半小时后就又绕回我亲戚家楼下。女孩在上楼梯前告诉了我她家的地址。她们走后，我亲戚问我事情的进展，我说，随便聊聊，留了个地址。她一听，提醒我，回小城后要给那女孩写信。接着她用一种带有职业自豪感的口吻，问我对女孩的看法。我说，我会写信联系的。

大学毕业那会儿，我曾对朋友徐松说过，我当时最大的愿望就是结婚。确实是这样。我十六岁就离开家人，去一个省重点中学读高中，过起了寄宿生活，到大学毕业我已二十三，我的整个青春期就是在学校里度过。我越来越不能忍受一群人窝居在同一个宿舍里，个人隐私暴露无遗。学校生活使我情感上逐渐趋向于闭塞，我想设法避免因为生活空间的狭小，别人可能对自己造成的伤害。这种状况下，家庭对我的诱惑是可想而知的。在没有遇到张丽之前，家庭是一个在空中放光的不明飞行物，它鼓励我穿过单身生活的苍白无力，让我情感上的自闭不致沦为情感上的自阉。那个晚上，我看到了我家庭中的另一个成员，我立刻对自己说，就是她了，她就是我的妻子，而我则是她的丈夫。这其实很简单，我一直固执地认为人必须结婚，必须有个家，而且一旦他有了一个家，这个家便是他惟一的家。理论上我不赞同离婚，我认为离婚是对家的惟一性的否定。我不满足于有些人将家作为炫耀身份的标志，仿佛他们有个家就有多么了不起，他们用家满足他们的虚荣心，我觉得他们这是对家的亵渎，因为家远高于处在其中的人。我还认为不同的家庭并无丝毫优劣之分，家庭不可以成为世俗的物质较量的工具。同样，成家的人与没成家的人也没有根本的差别。成家，只是说明他已走到了家里。没有成家，是指他在往家的方向走，也许他一

辈子也到达不了家。和张丽分别的第十天，我在外地小城的工作任务告一段落，便返回南京。

经过数月的交往，我们彼此加深了了解，自然就议到结婚的事。我们开始购置洗衣机、电冰箱，为结婚做准备。我孤身在南京，买好的东西就只能放在她父母家。接下来我们领了结婚证，等我单位分房子。在等待的过程中，我们继续不断地从外面拖回组合音响、零散的家具等。到我们拿到单位房子钥匙的时候，她父母家的空间已被我们的大件小件塞满了。一个阳光灿烂的早晨，三辆三轮车拉着我们买的和她父母给我们的结婚用具，向一个叫下关的地方挺进。我和张丽骑车子兴冲冲地跟在后面。在下关的房子里，我们举行了隆重的结婚仪式，她父母和我母亲都出席了，另外还有一些我和我的亲戚。当时是十月份。仪式过后，人们都走了，只留下我和妻子。我不知道她的感觉怎么样，反正我如释重负，我觉得我这一生中的一个大事到此算是办完了，就是我跨进了家的门槛。

2

转眼春节到来了，我和妻子去我在泰兴的老家过了一段，看望了我的几个长辈，就匆忙回来。春节的这几天里，我在心里酝酿了一个计划。我想辞职。长期以来虽然我讨厌我所学的专业，为考大学填志愿的事跟家人吵过不知多少架，但辞职这个念头的萌发，直接的还是来源于结婚。结婚使得以前困扰着我的家的问题、性的问题一下子从我眼前被抹去，我看到了此刻离我最近的、那个光溜溜的问题，我的事业。我再也难以回避它，因为它狰狞地逼视着我。春节的